朱政〔2023〕9号

关于开展朱集镇2023年度农村改厕摸排整改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巩固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成效，确保农村户厕改造质量，按照《2023年安徽省农村改厕“提质年”工作方案》和《中共安徽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深刻汲取湖南省桂东县农村改厕问题教训举一反三开展排查整治的通知》的要求，决定组织开展2023年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原则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和群众满意，聚焦突出

问题，实行清单管理，深入查找问题根源，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举一反三抓好整改。坚持边排查、边整改，立行立改、远近结合、标本兼治，进一步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坚持以整改促工作，切实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不断增强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摸排范围

本次摸排工作覆盖2013年以来各级财政支持改造的农村户厕和农村公厕。

三、工作要求

（一）全面摸排。各村要对照到户清单，通过查阅改厕台账、验收记录、资金奖补情况等方式，按照《安徽省农村户用厕所改造验收办法（修订版）》，对2013年以来各级财政支持改造的农村户用厕所和农村公厕逐户走访、逐个全面摸排。已改户厕重点摸排目前不能使用的厕所，并将提升群众满意度作为此次排查整改的重要任务；农村公厕重点摸排是否正常使用、是否落实长效管护机制等。排查要做到不落一户、不落一项，谁排查、谁签字、谁负责。县镇将加强对排查结果的抽查复核，对"零报告"的村和排查问题较多的村要进行重点复核，做到谁复核、谁签字、谁负责。各村排查工作原则上要于2023年6月底前完成，并将摸排整改情况报镇人居办。

（二）分类整改。各村对排查发现存在问题的厕所，及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重点、技术路线、力量组织、经费保障、时限要求等，分级分类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完成一个、销号一个。在“十四五”期间持续推进分类整改，有小问题但不影响使用的，在排查中立行立改解决；因施工不到位、产品质量不过关等导致的问题厕所，力争2023年7月12日前基本完成整改；因技术模式不适宜等导致的问题厕所，纳入改厕计划，明确时间表和路线图，按照镇改厕进度逐步改造。

（三）持续推进巩固提升。本次排查整改要与正在开展的安徽省农村改厕“提质年”工作相结合，相应推进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对发现的问题不遮掩、不回避，彻底改、改彻底。对整改结果，县镇将组织抽查复核，评估各村排查整改成效。各村要坚持举一反三，进一步完善农村改厕工作推进机制、政策措施等，力争“十四五”期间改一个、成一个。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坚持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镇抓落实的工作机制。要把农村户厕问题摸排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制定实施方案，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工作协调机制，落实工作经费，层层夯实责任。

（二）加强综合保障。各村要召开会议，对排查整改工作进行专题培训，就此次排查整改的目的、意义、方法、步骤进行安排部署。

（三）定期督促指导。各村要利用此次排查整改时机，广泛宣传使用卫生厕所的好处，让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农村改厕的重要意义。深入开展文明如厕、科学处理粪便等科普教育，不断增强农民群众卫生意识，助推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工作顺利进行。

请各村于7月13日前，将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总结、整改进展和下一步整改计划报送镇人居办。

附件：1、朱集镇2023年度农村改厕摸排整改领导小组

2、2023年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村级调查表

3、灵璧县2023年农村公共厕所村级问题调查表

朱集镇人民政府

2023年6月19日

附件1：

朱集镇2023年度农村改厕摸排整改领导小组

**组 长：**王计洲 朱集镇党委书记

任立亚 朱集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李 辉 镇人大主席

朱 楼 镇党委副书记

马凌月 镇党委委员、宣传委员

马晓飞 镇党委委员

赵加政 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卓春明 镇党委委员、政法委员

张 银 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卓 建 镇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杨树锋 副镇长

胡玮萍 副镇长

**成 员：**谢业慧 双井村包村干部

张 华 潼山村包村干部

周步迎 岳巷村包村干部

汤 庆 党政办负责人

田朝胜 人社所所长

高 飞 水利站站长

陈 立 民政所所长

韩 健 卫生院院长

杨泽亮 中心校校长

沈 政 规划所所长

王宏伟 乡村振兴工作站站长

王 磊 固城村党组织负责人

张开发 朱集村书记

马金凤 红旗村书记

马 千 潼山村书记

岳德加 岳巷村书记

马新杰 星光村书记

邱彩宏 刘寨村书记

陈志敏 张家村书记

刘 芬 湖光村书记

马 永 双井村书记

付存金 苗河村书记

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人居办，杨树锋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张华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统筹协调、推进落实等日常工作。

附件2

2023年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村级调查表

行政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户主姓名 | 联系电话 | 导致厕所不能使用或不能全年使用的原因 （可多选） | | | | | | | | 问题厕所类型 | | 问题厕所建造年份 | | | | | | 备注 |
| 厕屋问题 | 厕具问题 | 粪池问题 | 用水问题 | 防冻问题 | 粪污处理问题 | 后期维护问题 | 厕屋内外环境 | 水冲厕所 | 旱厕 | 2013 至 2017 | 2018 | 2019 | 2020 | 2021 | 202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月 日 排查人：

**填报说明：**

**1.填报范围：**2013年以来各级财政支持改造的农村户用厕所中，不能使用或不能全年使用的问题厕所。

**2.指标解释：**

**①不能使用：**已失去厕所功能，一年四季均无法使用。

**②不能全年使用：**具备厕所功能，但一年中部分季节无法使用，如冬季无法使用。农户因外出务工导致厕所季节性闲置不属于问题厕所。

**③厕屋问题：**厕屋（卫生间）缺失或损坏等。

**④厕具问题：**厕具（如便器、冲水设备）缺失或损坏等。

**⑤粪池问题：**化粪池（如三格、双瓮）、储粪池缺失或损坏，或过粪管、清掏口等安装不规范、口径过小等。

**⑥用水问题：**对于水冲厕所，没有上水或水压、水量不足，没有配备储水设施等。

**⑦防冻问题：**在冬季厕所管道、冲水设备等被冻住无法正常使用。

**⑧粪污处理问题：**粪污清掏困难、渗漏或溢出，或直排到开放环境或水体、污染环境等。

**⑨后期维护问题：**厕所维修缺乏服务支持以及没有管护标识卡（牌）等。

**⑩备注：**对没有问题的厕所，请在备注栏中注明“厕所合格”

**⑪排查人：**本表排查人为乡镇带队人员

附件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灵璧县2023年农村公共厕所村级问题调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行政村 | | | | |  |  |  |  |  | | | 日期：2023年 月 日 | | | |  |
| 序 号 | 行政村 | 自然庄 | 公厕编号 | 建设 年份 | 建筑结构（“√”选） | | | 问题类型 | | | | | | | | 备注 |
| 夹芯 板房 | 砖混 | 其他 | 厕房问题 | | | 厕内设施设备 | | | 化粪池 | 管护机制 |
| 墙体和地面破损 | 厕内卫生差 | 规章制度未上墙 | 没有通水 | 便槽 贴砖破损 | 洗手盆 破损或 丢失 | 化粪池 渗漏 | 维修清掏缺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